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标准编制组

2025 年 9 月

目 录

一、必要性	1
二、政策依据	5
三、编制过程	7
四、文件内容结构	8
五、主要内容说明	9

一、必要性

近年来，随着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不断深入人心，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蓬勃发展，已经成为推动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的关键力量，在生态保护修复、污染防治攻坚、绿色低碳实践、环境宣传教育等领域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然而，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组织普遍存在“小、散、弱”的现状，全省注册的环保类社会组织超 2000 家，但具备专业资质的不足 10%；缺乏统一的岗位能力认证体系，部分志愿者仅凭热情参与，很少接受必要的岗位技能培训，导致服务质量普遍不高；更为急迫的是，由于各类组织各自为政，资源分散，尚未形成合力，形势和实践迫切需要提升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的标准化、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

（一）促进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标准化，是落实国家战略部署与政策的必然要求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将生态环境保护与志愿服务提升到国家战略高度。2024 年 4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的意见》，要求到 2035 年，基本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协同高效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2021 年 6 月，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印发《关于推动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宣教〔2021〕49 号），要求加强队伍建设，动员整合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发展培育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组织；完善服务管理，建立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协同工作机制，培育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项目，提供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平台，规范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工作，提升生态环境志愿服务专业化水平，建立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评价激励机制，加强典型示范引领，推广繁荣生态环境志愿文化。

2025年1月，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中央社会工作部办公厅印发《“美丽中国，志愿有我”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实施方案（2025—2027年）》，要求到2027年，培育一批管理规范、素质过硬、活跃度高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推广一批主题明确、质效突出、形式多元、群众欢迎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品牌项目，统筹一批覆盖广泛、布局合理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阵地资源，探索形成一系列合理有效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模式和机制，促进全社会的环保意识、责任意识和奉献意识普遍增强，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更加凸显，成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力量。

《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强调，加快建设美丽广东，要求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加强志愿服务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阵地建设，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2022年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快建设“志愿广东”推进志愿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要求，深入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专业化，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扩大社会参与、激发组织活力、完善工作机制、营造文化氛围、优化发展环境，努力构建具有世界视野、中国特色、岭南风格的“志愿广东”新格局。2024年9月，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推进美丽广东建设的实施意见》，强调充分发挥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组织和环保社会组织在公众生态意识培育、环保公益组织动员、生态权益维护等领域作用，引导公众理性有效参与监督。

广东省作为生态环境治理和美丽中国建设先行区，对志愿服务的专业化、精细化要求更高，通过制定团体标准，填补政策落地的“最后一公里”空白，是落实国家战略部署与政策的必然要求。

（二）提升生态环境志愿服务专业化水平，是破解广东省生态环

境志愿服务现存问题的现实需求

当前，广东全省注册的环保类社会组织超 2000 家，但具备专业资质的不足 10%，多数组织依赖政府临时项目资助，缺乏独立运营能力；基层社区志愿服务站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环保企业、街道社区、自然保护区，以及各级各类环保设施开放单位的联动机制尚未健全，存在“多头管理、无人统筹”现象。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涵盖生物多样性、水生态环境保护、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无废城市”建设、核与辐射安全、生态环境应急、宣传教育等多个业务领域，不同岗位对专业技能的要求差异显著。然而，当前全省缺乏统一的岗位能力认证体系，不少志愿者未接受必要培训，不仅服务质量参差不齐，而且在应对生态环境突发事件时无从下手。

2025 年 5 月广东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广东省委社会工作部联合印发《“美丽广东，志愿有我”生态环境志愿服务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在清单第八条明确提出“制定工作指南”的具体任务要求。建立覆盖生态环境志愿者、组织和团队、基地、活动等方面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标准，是提升服务专业化水平的核心路径，更是破解广东省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现存问题的现实需求。

（三）制定《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是填补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领域专项标准空白的选择

目前，国家层面已发布《志愿服务组织基本规范》（GB/T 40143—2021）、《志愿服务基本术语》（MZ/T 148—2020）等基础性标准，为志愿服务的组织架构、管理流程提供了通用框架。然而，基于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领域多样性、工作复杂性、要求专业性、处置服务能力要求高的特点，一般通行的基础性标准无法满足其工作及发展的需

要。

近年来，全国颁布了不少与志愿服务相关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如《志愿服务组织基本规范》（GB/T 40143—2021）《志愿服务基础数据元》（GB/T 42081—2022）等 2 个国家标准，《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基本规范》（MZ/T 061—2015）《志愿服务基本术语》（MZ/T 148—2020）《图书馆志愿服务管理指南》（WH/T 101—2024）《旅游市场社会监督志愿服务指南》（LB/T 087—2024）等 4 个行业标准，《养老机构志愿服务规范》（DB44/T 2511—2024）《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 管理规范》（DB44/T 2512—2024）等 58 个地方标准，以及《自然教育志愿服务规范》（T/GDFS 32—2023）《网络志愿服务规范》（T/GDCSA 015—2023）等 40 个团体标准。其中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相关的标准只有温州市 2022 年发布的地方标准《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组织建设及服务规范》（DB3303/T 047—2022），但该标准仅针对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组织建设及服务相关内容进行了要求，没有针对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工作全方面的相关标准。

作为经济总量全国第一的经济大省，广东拥有全国最活跃的志愿服务氛围，注册志愿者超 2300 万人，其中生态环境类的志愿者占比较大，具备雄厚的社会动员基础。因此，率先制定《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团体标准，不仅可以填补该领域专项标准的空白，而且通过标准的指导与推动，将更加有力推动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制度化、规范化、专业化，有利于将生态环境治理的专业性与志愿服务的群众性有机结合，破解很多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领域的痛点，为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建设美丽广东提供最坚实的群众基础和志愿服务支撑。

二、政策依据

（一）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志愿服务条例》；
- （3）《广东省志愿服务条例》；
- （4）《广东省生态环境教育条例》；
- （5）《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的意见》；
- （6）《“美丽中国，志愿有我”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实施方案（2025—2027年）》（环办宣教〔2025〕2号）；
- （7）《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决定》；
- （8）共青团中央发布《高校共青团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指引（2022年版）》；
- （9）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
- （10）民政部关于印发《中国社会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指导纲要（2013-2020年）》的通知；
- （11）中国志愿服务联合会印发的《关于志愿服务项目的工作指引（试行）》；
- （12）中国志愿服务联合会印发的《关于志愿者招募和培训的工作指引（试行）》；
- （13）中国志愿服务联合会印发的《关于社区志愿服务的工作指引（试行）》；
- （14）《“美丽广东，志愿有我”生态环境志愿服务三年行动方案

案（2025—2027年）》（粤环函〔2025〕100号）。

（二）政策要求

把建设美丽中国转化为全体人民的自觉行动，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重要内容之一。2024年8月15日第二个全国生态日来临之际，习近平总书记给湖北十堰丹江口库区的环保志愿者回信，继续弘扬志愿服务精神，带动更多人携手打造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的美丽中国。2024年12月，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中央社会工作部办公厅印发《“美丽中国，志愿有我”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实施方案

（2025-2027年）》通知，要求进一步推动和加强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工作，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2024年实施的《广东省生态环境教育条例》明确规定，支持社会力量开展生态环境教育，鼓励社会组织、志愿服务队伍向社会提供生态环境教育资源和服务。2025年3月，省委社会工作部召开广东省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全体会议暨全省志愿服务工作会议，在《2025年全省志愿服务工作要点》中提出重点推进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工作，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提上了议事日程。

2021年2月，生态环境部联合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和全国妇联等部门编制印发《“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年）》，将“志愿服务行动”作为“十四五”时期十大专项行动之一。同年6月，生态环境部联合中央文明办编制印发《关于推动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从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丰富内容形式、加强队伍建设、完善服务管理和强化保障措施六个方面作出明确规定，系统回答了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要做什么、如何做、如何保障等问题，为推动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工作提供了具体指引，这也是国内首份专门针对生态

环境志愿服务工作的全国性行动纲领文件。2023年12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将“推进生态环境志愿服务体系建设”作为开展美丽中国建设全民行动的重要内容之一，为发展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提供了新的政策支持。2024年4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的意见》，要求到2035年，基本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协同高效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2025年1月，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中央社会工作部办公厅印发《“美丽中国，志愿有我”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实施方案（2025—2027年）》，要求到2027年，培育一批管理规范、素质过硬、活跃度高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探索形成一系列合理有效的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模式和机制。

三、编制过程

2025年4月，收到《关于征集2025年度第一批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标准项目的通知》（粤环学〔2025〕8号），征集生态环境领域产品、技术、科普、管理和工作标准规范及其相关内容。

2025年4~6月，标准牵头单位广东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立项前期研究工作，收集整理有关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的相关技术规范、参考文献、环保法规和标准等资料。

2025年4月，分别前往江苏、浙江、宁波等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先进省市开展调研，了解省外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典型案例。

2024年7月，编制完成《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标准立项申报材料，并向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报送立项。

2025年6月27日，组织召开《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团体标准立项论证会，专家组一致同意标准通过立项论证。

2025年7月18日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印发《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关于〈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团体标准项目立项的通知》，《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团体标准正式立项。

2025年8月22日，前往深圳市开展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调研，了解省内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典型案例。

2025年9月17日，组织召开《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指南》团体标准专家咨询会，编制组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

四、文件内容结构

1 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与定义

4 总体原则

5 生态环境志愿者

6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组织和团体

7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基地

8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活动

9 监督

附录 A（规范性）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团队建设标准

附录 B（资料性） 生态环境志愿者报名表参考样式

附录 C（资料性）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培训指引

附录 D（资料性） 生态环境志愿者星级评价方法

附录 E（资料性）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活动方案参考提纲

附录 F（资料性）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活动效果评估方法

五、主要内容说明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总体原则、志愿者、组织和团体、基地、活动、监督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广东省范围内开展或参与生态环境志愿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主要规范性引用文件如下：

GB/T 40143 志愿服务组织基本规范

3. 术语与定义

本标准主要定义了志愿服务基地、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管理 3 个术语，具体见表 6.1。

表 6.1 术语与定义来源表

序号	术语	定义	来源
4	志愿服务基地	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及其他组织设立的用于开展志愿服务的相对固定场所。	根据理解自定义术语
5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	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和其他组织自愿、无偿向社会或者他人提供生态环境领域的公益服务。	在 MZ/T 148—2020, 2.1 志愿服务术语中增加生态环境
6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管理	对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进行组织、协调、指导、规范、监督的过程。	在 MZ/T 148—2020, 2.9 志愿服务管理术语中增加生态环境

4. 基本原则

4.1 说明了党建引领原则，要求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4.1 说明了统筹联动原则，要求统筹科研机构、社会组织、志愿服务基地、企业、社区、学校等多方力量，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

4.3 说明了依法合规原则，要求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违背公序良俗。

4.4 说明了权益保障原则，要求进行志愿者岗前安全培训，配备必要的防护装备，购买必要的意外保险，保障志愿者生命财产安全等。

5. 志愿者

5.1 基础条件

说明了志愿者民事行为能力、道德理念、培训考核等相关内容。

5.2 权利

说明了志愿者信息获取、人身意外伤害保障、参与管理和总结评优等权利。

5.3 义务

说明了志愿者服务安排、尊重服务对象、爱护生态环境等义务。

6. 志愿服务组织和团体

6.1 基础条件

说明了志愿服务组织和团体的建设、人员、合作机制、开展志愿服务等相关内容。

6.2 管理机制

说明了志愿服务组织和团体的志愿者管理、培训、项目策划、志愿者保障、活动开展与评估、信息记录与公开等相关管理机制。

6.3 志愿者招募

说明了志愿服务组织和团体志愿者招募制度、招募方式和志愿者来源相关内容。

6.4 志愿者遴选

说明了志愿服务组织和团体志愿者遴选要求及招募后的管理等相关内容。

6.6 技能培训

说明了志愿服务组织和团体向志愿者提供通识培训、专业培训和岗位培训等相关内容。

6.7 激励机制

说明了志愿服务组织和团体志愿服务评价机制、评价方法，鼓励有关主管部门、社会单位开展形式多样表彰和激励。

7. 志愿服务基地

7.1 基础条件

说明了志愿服务基地设立、建设、志愿服务等相关内容。

7.2 志愿服务岗位

说明了志愿服务基地志愿服务岗位设置、更新、招募等相关内容。

7.3 志愿服务支持

说明了志愿服务基地资金筹集、志愿者培训、保障、志愿服务系统化管理，以及鼓励建设等相关内容。

8. 志愿服务活动

8.1 基础条件

说明了志愿服务活动主题及内容、风险评估等基础条件。

8.2 活动目标

说明了志愿服务活动目标设立、政策衔接、工作体系等相关内容。

8.3 活动内容

说明了志愿服务活动、水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海洋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固体废物环境志愿服务、噪声及大气环境志愿服务、排污许可志愿服务、环境监督志愿服务、辐射安全志愿服务、生物多样性保护志愿服务、“双碳”行动志愿服务、美丽中国宣讲志愿服务、美丽乡村志愿服务，及其他志愿服务相关内容。

8.4 活动形式

说明了志愿服务活动形式差异化设计、互动体验、线上线下融合等相关内容。

8.5 活动实施

8.5.1 活动准备

说明了志愿服务活动方案制定、资源对接、志愿者培训和人身保障等活动准备相关内容。

8.5.2 活动开展

说明了志愿服务活动规范开展、专人协调、环保和活动记录等相关内容。

8.6 总结与评估

说明了志愿服务活动总结评估、档案留存、表彰及问题整改等相关内容。

8.7 宣传推广

说明了志愿服务活动宣传材料设计制作、活动发布和报道宣传等相关内容。

9. 监督

说明了志愿服务遵循原则及接受监督等相关内容。

附录 A（规范性）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团队建设标准

提供了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团队建设目标、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管理制度、服务能力、服务活动、经费保障等相关内容。

附录 B（资料性）生态环境志愿者报名表参考样式

提供了生态环境志愿者报名表参考样式。

附录 C（资料性）生态环境志愿服务培训指引

提供了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通识培训、专业培训、岗位培训等培训内容，培训组织、场地与设备、师资配备等培训保障，培训准备、培训开展、培训考核等培训实施，制度规范、师资管理、服务管理等培训管理，以及评价与改进等相关内容。

附录 D（资料性）生态环境志愿者星级评价方法

提供了生态环境志愿者星级评价方法，主要包括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评分标准、指数计算、评价结果分级等相关内容。

附录 E（资料性）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活动方案参考提纲

提供了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活动方案参考提纲，主要包括活动主题、活动背景与目的、活动组织方与参与人员、活动时间与地点、活动内容与流程、安全保障措施、活动宣传与总结、注意事项等相关内容。

附录 F（资料性）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活动效果评估方法

提供了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活动效果评估方法，主要包括评估指标体系、评估指标评分标准、指数计算、评估结果分级等相关内容。